

# 2023年现场qa月工作总结(精选5篇)

总结是对某种工作实施结果的总鉴定和总结论，是对以往工作实践的一种理性认识。总结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现场qa月工作总结篇一

### 实施方案

#### 一、项目概况

2、查证被审计稽核单位全部职工的应申报工资总额情况，包括：稽核时间段内总的及每个月份实际工资额、应参保工资额、已参保工资额及未参保工资额。

3、确定被审计稽核单位参保人数和申报缴费工资基数的真实性。

#### 三、工作要求

##### 1、委托方总体要求

(2) 对内部人员有良好的培训措施和成熟的管理工作条例；

(4) 主动对被稽核单位进行社保知识宣传。

##### 2、我公司拟派出人员素质要求

(1) 坚持原则，作风正派，公正廉洁；

(2) 具备财会、审计专业知识和相关资格证书；

(3) 熟悉社会保险业务及相关法律、法规。

### 3、工作程序及要求

(3) 我公司对《社会保险审计稽核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5) 我公司对审计稽核过程中知悉被审计稽核单位的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保密。

### 4、回避原则

我公司拟派出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回避：

(1) 与被稽核单位负责人或者被稽核个人之间有亲属关系的；

(2) 与被稽核单位或稽核事项有经济利益关系的；

(3) 与被稽核单位或稽核事项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稽核公正实施的。

四、稽核目的通过稽核用人单位应参保人数和缴费基数，遏制偷漏社会保险费行为，促进社会保险基金征缴；通过稽核缴费单位和个人的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保证社会保险费按时足额征收、按规定支付，提高社会保险管理质量；在稽核过程中，通过宣传社会保险法规政策，提高社会各界对社会保险的认同；通过规范参保企业缴费行为，营造公平参保的外部竞争环境，促进参保企业公平竞争。

### 五、稽核内容

2、缴费单位和缴费个人是否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

3、欠缴社会保险费的单位和个人的补缴情况；

4、国家规定的或者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稽核事项。

## 六、稽核依据

1《xxx》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2、国家xxx《关于工资总额组成的规定》；

3《xxx》社会保险稽核办法》；

4、《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5、其他相关规定。

## 七、稽核的具体程序和方法

可以记录、录音、录像、照相和复制与缴纳社会保险费有关的资料，对被稽核对象的参保情况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等方面的情况进行调查、询问。

### 1、稽核前培训

在本次稽核工作开展进行现场稽核前，我公司除对参加本次稽核人员进行常规的例行业务培训外，还针对本次稽核需要配合的环节、配合的具体内容、小组间信息沟通特殊处理等内容进行培训。并要求所有稽核人员严格遵守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

### 2、进场前通知及调查

在对企业进行社保稽核前，根据招标单位提供的信息，我们至少会提前2天与被稽核单位取得联系后送达稽核通知书及准备提供与缴纳社会保险费有关资料，并询问对方人员、工资、财务状况，以便初步了解参保单位基本情况。

### 3、编制稽核计划

质量负责人审核后执行。

### 4、现场阶段

实施稽核时，有两名及以上稽核人员共同进行，出示稽核通知送达签收表或通知书原件，向被稽核对象表明身份。

根据确定的稽核内容，对被稽核单位的劳动用工、工资收入、财务报表、统计报表、缴费数据和相关帐册、会计凭证等与参保、缴费有关的情况、资料或待遇领取人员的出生年月、退休时间、待遇领取情况进行核查。稽核时做好稽核工作记录，认真做好笔录。对摘抄、复印的资料或数据，应由被稽核单位有关人员的签字确认及单位盖章。

### 5、现场跟踪

在计划实施开始，各审计组长将根据事先拟定的审计计划进行执行过程跟踪，现场人员在现场工作过程中出现与影响计划进度及与计划偏离情况，将及时与项目负责人汇报，以便修正计划及制定新的方案。

现场结束前项目组长到现场检查工作人员是否按照招标方要求进行稽核，是否完成了招标方要求稽核的所有内容。

### 6、撰写报告

通过现场稽核取得有关材料后，稽核人员时进行整理分析，形成稽核报告初稿，经审计组长复核后转招标单位对口业务负责人审核，收到反馈意见后形成报告定稿，经公司三级复核后正式递交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 八、稽核重点

稽核重点是存在上下限缴费人数比例失调、人均基数水平明显偏低、正常经营单位缴费基数负增长或多数人按缴费基数下限缴费等情况。

## 现场qa月工作总结篇二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纪委十八届五次全会和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结合我局实际，特制定xx县审计局xx年纪检监察工作计划。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按照全县纪检监察工作的总体部署，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围绕全年审计工作中心，突出加强纪律建设、持续改进作风、完善惩防体系框架等重点工作，建立健全作风建设常态化体系、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权力运行监督体系，从严治理审计队伍，确保廉洁从审，切实落实“两个责任”，扎实推进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再上新台阶。

坚持在县纪委、县监察局和上级审计机关的领导下，不断深化改革和推进“三转”工作，突出主业主责，积极协助局党组落实主体责任，全面履行监督责任，全力抓好纪检监察的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两个责任”。

局党组要高度重视反腐倡廉工作，并作为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全面落实中纪委十八届五次全会及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领导班子制度建设，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形成一把手负总责、纪检组负监督责任、分管领导各负其责的领导机制，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局党组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履行好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其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责任，纪检

组严格落实监督责任，进一步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切实强化对局领导班子的监督。

## （二）加强纪律建设，严明政治规矩。

局党组要把党的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强化对全体人员的党纪党性教育，加大监督检查和问责力度，使党的纪律真正成为“硬约束”和“高压线”。

1、严明政治纪律。局机关全体党员干部必须遵守政治纪律，坚定政治方向和政治立场，决不允许拉帮结派、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始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不断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2、严守组织纪律。局机关全体党员干部要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决不允许超越权限办事；正确处理个人与组织的关系，遵守组织制度，按照党章规定，切实做到“四个服从”，坚决克服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现象。

## （三）持续改进作风，狠抓措施落实。

始终把持之以恒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抓好抓实，并与审计业务工作有机结合，促进审计工作质量的全面提升。

1、严格执行各项规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市县委十项规定xx县委八项规定，坚决遵守“十项严禁”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规定，抓好廉洁自律、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工作，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严格接待范围、标准，杜绝公款消费、年货节礼行为，规范各种活动，强化公务用车的管理。

2、围绕民生开展审计工作，针对热点、难点问题，采取专项

治理、专项监督等举措，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3、坚持不懈抓细抓实作风建设。牢固树立“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和“细节决定成败”的思想，注重从日常工作、学习、生活中的每一个小事、小节和细节抓起，真正培养每一位审计人员形成过硬的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学风、领导作风和生活作风。同时教育每一位同志只有真正从思想上认识到守住小节、做好小事、注重细节的重要性，时刻坚持从严从细要求自己，坚持从小事做起才会形成真正经得住各种诱惑和考验的过硬作风，树立和维护审计机关干部的良好精神风貌和社会形象。

#### （四）加大反腐力度，完善惩防体系。

贯彻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要求，严明纪律、铲除腐败，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严肃查处党员干部违纪违法行为，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审计工作中突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群众身边的民生问题，注重拓展审计思路，加大延伸力度，揭示财政财务收支、经济责任履行以及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中违纪违规问题，挖掘案件线索，及时移送纪检监察和司法机关查处，提高审计执法的威慑力；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对党员干部苗头性问题要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结合审计业务工作，开展各种形式的廉政专题教育活动，时刻筑牢党员干部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把党风廉政建设的“两个责任”和惩防体系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加大惩防体系建设各项任务的落实力度，在创新上求突破，在发展中抓拓展，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 （五）突出反腐重点，打造廉政品牌。

切实做好党风廉政建设与审计业务工作的同步部署、同步布置、同步实施、同步检查、同步考核、同步总结，围绕审计工作重点，按照全局“一盘棋”的组织方式，统筹计划、精

心组织、合理安排，成立由主要领导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成员的审计领导组，纪检组长为监督员，将“八不准”规定等廉政纪律要求贯穿于审计过程始终，形成审前教育、审中跟踪、审后督查的党风廉政建设长效机制，努力打造独具如东审计特色的廉政品牌，确保如东审计机关廉政建设取得实效。

### (一)强化权力制约，落实“两个”责任。

1、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加强以规范权力运行为重点及重大决策、大额资金使用、大型物资采购等监督机制建设工作，认真落实个人重大事项报告、述职述廉、谈话和诫勉、询问和质询等党内监督各项制度，以审计监督工作为重点，加强对党员干部遵守党纪党规、执行民主集中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以及廉洁自律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权力的规范运行。

2、落实廉政责任，促进源头防腐。深入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局机关主要负责人牢固树立“第一责任人”意识，严格落实“四个亲自”，真正做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对分管范围的业务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负责。纪检组要强化作为意识，切实履行监督责任，加大督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严肃查处。根据党风廉政建设的要求和领导干部“一岗双责”、“谁主管谁负责”的规定，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科室负责人及科室工作人员（含特约审计人员）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同时确定审计组长为审计现场第一责任人，明确各自的廉政责任，促使审计人员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用好手中的审计权力。

3、突出风险防控，加大跟踪力度。重点关注廉政建设风险点，进一步强化固定资产投资审计领域的廉政建设，加大对该领域全体（含特约）审计人员的跟踪监督力度，规范审计行为，



提高审计质量。一是建立健全风险预警机制。定期召开局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专题会议，在部署、安排年度、季度、月度审计工作的同时，重点就如何防范和控制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岗位廉政风险进行专题讨论和工作布置，局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纪检组长出席会议，并分别就如何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政风险防控提出具体要求。二是完善廉政教育常态化机制。全体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人员（含特约审计人员）均按规定参加局组织的各项廉政教育活动，定期接受廉政洗礼；对全国查处工程建设领域的违纪违规案件，及时组织对案件特点、形成原因进行剖析，针对相应环节制定风险防范措施，适时进行警示教育。三是加大跟踪监督力度。对执行“八不准”审计纪律和各项廉政规定情况实施跟踪检查和必要的抽查，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实施预警处置、防范风险，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投资审计领域的廉政建设，规范政府投资审计行为，提高审计质量。

## （二）突出廉政教育，加强作风建设。

采取多种形式，狠抓审计干部的廉政主题教育，强化审计干部的廉政意识，提高审计干部拒腐防变能力，坚持以抓常抓细抓长的精神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

1、切实加强纪律教育。利用冬训、中心组学习、党小组活动以及在线教育等系列学习活动，组织局干部职工深入系统地学习十八大报告、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省、市委“十项规定”及县委“八项规定”、中纪委五次全会及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进一步加强全体审计干部的党性修养，引导党员干部不断强化宗旨意识和廉政意识，树立和弘扬优良作风，教育全体党员干部在工作、学习和生活中，一定要从小事、小节抓起，做到处处严于律己、树好形象，时时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努力做遵纪守法的模范、廉洁从政的表率。

2、规范职业道德教育。组织局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审计法》、

《审计准则》、《\_关于加审计纪律的八项规定》、《审计组廉政责任的若干规定》等审计法律法规，认真贯彻落实省审计厅“三提升一强化”三年行动计划，全面规范审计人员的审计行为。

3、加强廉政警示教育。认真开展好“5?10”思廉日、算账教育月、“12?9”国际反腐败日等专题教育活动，组织全局干部职工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举办廉政教育讲座、上廉政党课等，开展以正面典型为“镜”的示范教育和以反面典型为“戒”的警示教育，通过正反典型反复对照，不断强化领导干部作风建设，促使党员干部真正做到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认真遵守党纪国法，以案明纪，深刻汲取经验教训，做到警钟长鸣、防微杜渐，切实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修养，在具体工作中，严以用权，按规则、按制度行使权力，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任何时候都不搞特权、不以权谋私。

### (三)完善监督机制，强化制度建设。

围绕落实县委关于xx年惩防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和落实“两个责任”实施意见，按县纪委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认真落实“两个责任”问责办法，强化责任追究，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到实处。

1、构建权力运行机制。进一步构建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体系，厘清权力清单，健全议事规则，深化党务、政务公开等工作，推动权力公开透明规范运行。严格执行修订后的廉政准则、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制度以及\_“八不准”审计纪律规定，结合审计实际，研究制定、修订和完善相关制度规定，严格执行廉政审查审核制度，将严管理贯穿于审计干部队伍建设全过程，切实推动科学选人用人管人。通过作风建设制度框架的进一步完善，增强全局人员对制度的敬畏感，形成靠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良好氛围。

2、健全惩戒机制。驻局纪检组要充分发挥执纪监督职能，严肃处理违规违纪问题，严格实施责任追究。对群众举报、媒体反映、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违规违纪线索，组织专人进行快速核查、及时处理，尤其对顶风违纪、踩“红线”、闯“地雷”的行为实行“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强化震慑作用，杜绝“破窗效应”。

3、健全长效机制。要着眼于规范审计权力运行和每位审计人员的具体行为，进一步完善审前谈话、全程跟踪、审后回访等自身监督制度，确保审计人员依法审计、透明审计、公正审计；同时引入行风监督员等外部监督机制，不断深化审计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一)全面部署阶段（第一季度）。一是着重抓好元旦春节期间贯彻落实作风建设各项规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同时迎接县纪委组织的督查（1、2月份）。二是根据县纪委全委会精神，部署全年工作计划，以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为抓手，分解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审计人员廉洁从审承诺书及特约审计人员廉洁从审承诺书（2-3月份）。

(二)重点落实阶段（第二、三季度）。一是持之以恒改进工作作风，进一步增强广大审计干部的群众观点、宗旨意识，进一步树立审计机关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3-9月份）；二是积极开展“5·10”思廉日、算账教育月等主题教育活动，由局主要领导上廉政党课，举办廉政讲座、观看警示教育片、查找存在问题、撰写心得体会等（5-9月份）；三是结合纪念建党活动，组织反腐倡廉专题学习、互动式情景党课，进行廉政谈话（6-7月份）；四是结合绩效考核细则的要求，组织对局机关现有规章制度和廉政纪律规定进行全面梳理、修订和完善，形成一套能管权管事管人的制度汇编，使之成为制约审计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的锐利武器（4-9月份）。

(三)检查评比阶段（第四季度）。按照年初所制定的目标任

务，逐项逐条对照，进行全面检查、分析、总结，针对发现的薄弱环节，边整改边提高，同时做好常规性检查与专项检查的有机结合，并把检查的结果作为评先评优的重要条件，对违\_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及“两个责任”规定的行为严肃处理。

## 现场qa月工作总结篇三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改善发展环境、坚持绿色生态发展的战略部署。进一步提升我镇人居环境质量。按照《市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我镇的实际情况，经镇党委、镇\*研究，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以科学发展观作为指导，以改善我镇生态环境促进乡村旅游持续健康发展为出发点，大力发展我镇环境综合治理，全面清理整治我镇环境卫生“脏、乱、差”的现象，切实解决影响我镇环境的突出问题。全面提升我镇的面貌和环境质量，为广大人民群众营造一个整洁有序、靓丽、和谐的人居环境。

目前，我镇农村的卫生问题十分突出，广大公民群众卫生意识浅薄，卫生行为养成较差，卫生长效管理机制不健全，卫生基础设施严重不足，村道、社道、沿河公路以及村民居住的室内室外清扫保洁做得还不够，特别是广大公民群众乱倒垃圾、乱堆垃圾、乱搭乱建，乱排污水等现象较为突出，严重影响了人民群众环境卫生质量和身体健康。按照中央提出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明，村容整治，管理民主”的要求，为彻底改变我镇农村环境卫生状况，营造良好的村容村貌。以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营造“净绿整治，明有序”的农村环境为目标，打一场以“四清四化”（清垃圾、清杂物、清残垣断臂和路障、清庭院，绿地、美化、亮化、净化）为主要内容的农村环境卫生条整治攻坚战，全面治理我镇“脏、乱、差”的问题。提高农民群众卫生意识，明素质和生活质量，全面改善我镇农村环境卫生面貌。

## （一）整治环境卫生

全面清理农户房屋两侧。房前屋后，坑塘及周边的“三堆”（柴草堆、粪堆、垃圾堆）。治理乱堆、乱放，杜绝污水横流，集中开展xx湖湖道，坑塘垃圾漂浮物以及沿岸保洁工作。整治工作要达到“八无”标准。即无暴露垃圾，无乱贴乱画（场镇和农家乐），无水面漂浮物，无乱搭乱建和严重破损的建筑物，无家禽散养，无乱堆垃圾，无污水横流□xx湖的绿化空地无垃圾。

## （二）集中处置垃圾

各村（居）委要用好已修建的垃圾池，实现垃圾集中堆放，按照“户收集，村集中，转运的模式”收集村民的生活垃圾，集中运到指定垃圾点，即镇上的垃圾处理场，督促每个村（居）村委会，要建立村级兼职保洁队伍，清扫保洁村道即公共场所，彻底解决“垃圾围村”现象。建立整洁、明、有序的新农村。

## （三）改造农村厕所

加强改厕步伐，拆除农村户外露天厕所，推广无害化卫生厕所。

## （四）乡道、村道公路沿线环境卫生整治

乡道由镇专职保洁人员负责，村道由所在村（居）负责。达到视野内无裸露生活垃圾堆，白色垃圾，无残垣断臂无乱堆柴草，无乱搭乱建，无乱涂乱画的标准。

## （五）严禁秸秆焚烧

一旦发现焚烧现象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照我镇环境综合整治的要求进行问责追究。

## （六）开展畜禽养殖污染的治理

### 1、宣传发动阶段（20xx年4月20日以前）。

召开xx镇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动员大会，各村（居）要动员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响应、广泛参与，结合实际制定落实方案，确定工作重点，明确职责分工。广泛宣传，层层发动，营造深厚的舆论氛围。

### 2、卫生集中整治阶段（20xx年4月21日—20xx年8月20日）。

集中时间、人员、力量按照工作方案，全面分类推进整治工作，及时总结经验，推广典型。

### 、总结验收阶段（20xx年12月10日—20xx年12月20日）。

集中整治活动成果进行考核验收，查漏补缺，巩固提高。环境卫生工作委形成长治机制，考核的内容要纳入各村（居）的目标考核。定期或不定期地实行交叉考核检查。

（一）加强领导。为确保整治活动抓好抓实、抓出成效。我镇成立了环境综合整治领导小组。

xx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交管办主任杨松同志担任。其职责是负责环境综合治理的督查和考核。

（二）明确责任。镇环境综合整治领导小组提出活动方案，明确整治的路段，整治标准，完成时限，要责任明确到位，工作落实到位。措施保障到位，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1xx场管辖区内的各单位生活小区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按照管理范围由居委会组织各单位，分别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全面做好各单位的卫生整治工作。

2xx场镇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由居委会牵头督促保洁人员按质开展场镇的保洁工作。做到场镇街面清扫干净、有序，做到不留死角。同时要教育场镇居民要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不随地吐痰，不乱丢垃圾，不乱堆乱放，不乱搭乱建。不要随意停放车辆，大车小车要停靠到指定的位置。

渔家乐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由所在村的支部\*负总责。决不允许渔家乐的生活污水和人畜粪便直接排入湖中。要通过建沼气池或三格化粪池进行无害化处理。

4各村（居）内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由各村（居）支部\*负责落实，包村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围绕“乡风明，村容整洁”从解决农村群众最急迫、最直接、最关心的实际问题入手，广泛发动群众，开展“人人动手，清洁环境，美化家园”为主题的农村环境整治大行为，达到村容村貌整治，卫生设施完善，阴阳沟渠顺畅，物品堆放有序，不乱排污水，无暴露白色的垃圾的要求。全面提升我镇环境卫生的管理工作。

（三）严格奖惩措施□xx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纳入目标考核管理。完善检查考核办法，加强督查督办，激先策后，奖优罚劣。镇环境综合整治办公室将定期进行检查和明查暗访，对搞得好的村（居）要大张旗鼓的表扬。定时总结，广泛推广，对工作不到位行为迟缓的通报、批评，并限期整改达标。真正把群众办的实事办好。把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大行动办成广大人民受益的“民心工程”，增强全镇人民卫生意识、环境意识、生态意识、营造爱护生态环境的良好风气。

## 现场qa月工作总结篇四

第一条 为规范反\_非现场监管工作，督促金融机构认真履行反\_义务,根据《\_反\_法》、《\_中国人民银行法》、《金融机构反\_规定》、《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和规章的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_境内依法设立的下列金融机构：

(二) 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

(三) 保险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

(五) 中国人民银行确定并公布的其他金融机构。

从事汇兑业务、支付清算业务和基金销售业务的机构履行有关反\_义务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反\_非现场监管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依法收集金融机构报送的反\_信息，分析评估其执行反\_法律制度的状况，根据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风险预警、限期整改等监管措施的行为。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包括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上海总部、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副省级城市中心支行、地(市)中心支行和县(市)支行。

第四条 中国人民银行负责对全国性金融机构总部执行反\_规定的行为进行非现场监管。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负责对本辖区内的金融机构分支机构、地方性金融机构总部以及中国人民银行授权的金融机构进行非现场监管。

第五条 中国人民银行负责制定反\_非现场监管规定，确定信息收集内容，规范反\_非现场监管操作流程，指导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的非现场监管工作。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应根据各自的监管范围建立具体的非现场监管工作目标和在非现场监管资料的分析指标。

第六条 金融机构应当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指定专人负



责向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报送反\_统计报表、信息资料、交易数据、工作报告以及内部审计报告中与反\_工作有关的内容，如实反映反\_工作情况。

第七条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应对依法收集到的有关信息保密。

第八条 反\_非现场监管包括信息收集、信息分析评估、非现场监管措施、信息归档等。

## 第二章 信息收集

(一) 反\_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二) 反\_工作机构和岗位设立情况；

(三) 反\_宣传和培训情况；

(四) 反\_年度内部审计情况；

(五) 中国人民银行依法要求报送的其他反\_工作信息。上述第(一)项反\_信息在年度内发生变化的，金融机构应及时将更新情况报告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当地分支机构。上述第(二)项反\_信息在年度内发生变化的，金融机构应于变化后的10个工作日内将更新情况报告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当地分支机构。

(一) 执行客户身份识别制度的情况；

(二) 协助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机关打击\_活动的情况；

(三) 向公安机关报告涉嫌犯罪的情况；

(一) 报告可疑交易的情况；

(二) 配合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开展反\_调查的情况；

(三) 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临时冻结措施的情况;

(四) 向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报告涉嫌犯罪的情况。

第十二条 中国人民银行可以根据法律规定和监管需要调整本办法第九条、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的反\_信息报送内容。

金融机构境外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应于每半年结束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 将报告日前半年执行驻在国家(地区)反\_规定的情况以及被境外监管部门检查和处罚的情况通过其总部向中国人民银行报送。重大情况应及时报告。

第十三条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 确定辖内金融机构报送非现场监管信息的渠道和方式。

金融机构应于每年或者每季度结束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人民银行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当地分支机构报告反\_非现场监管信息。

第十四条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在收集到金融机构反\_非现场监管信息后应按照本办法附1至附7所规定的报表格式逐级上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副省级城市中心支行应于每年或者每季度结束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人民银行报告汇总后的反\_非现场监管信息。

第十六条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应对金融机构所报送的非现场监管信息进行审核登记, 分类整理, 分析评估金融机构执行反\_法律制度的情况。

(一) 电话询问;

(二) 书面询问;

(三) 走访金融机构;

(四) 约见金融机构高级管理人员谈话。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对非现场监管信息进行确认和核实的内容不得超出本办法第九条、第十条和第十一条所规定的范围。

第十八条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电话询问金融机构时,应填写《反\_非现场监管电话记录》(附9)。

第十九条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书面询问金融机构时,应填制《反\_非现场监管质询通知书》(附10),经部门负责人批准后送达被询问的金融机构。金融机构应自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被询问的问题。

第二十条 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走访金融机构时,应填制《反\_非现场监管走访通知书》(附11),经部门负责人批准后提前2个工作日送达金融机构,告知金融机构走访调查的目的和需核实的事项。

走访时,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反\_工作人员不得少于2人,并应出示执法证。人员少于2人或者未出示执法证的,金融机构有权拒绝。

走访结束后,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分支机构反\_工作人员应填写《反\_非现场监管走访调查记录》(附12)并经金融机构有关人员签字、盖章确认。

书》(附13),经本行(部)行长(主任)或者主管副行长(副主任)批准后提前2个工作日送达金融机构,告知对方谈话内容、参加人员、时间、地点等。

谈话结束后,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分支机构反\_工作人员应填写

《反\_非现场监管约见谈话记录》(附14)并经被约见人签字确认。

第二十三条 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分支机构在评估中发现金融机构在反\_工作中存在问题的,应及时发出《反\_非现场监管意见书》(附15),进行风险提示,要求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

对违反反\_规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并应给予行政处罚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的规定办理。

对涉嫌违反反\_规定且需要进一步收集证据的,应进行现场检查。

第二十四条 金融机构对《反\_非现场监管意见书》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相关处理文书之日起10日内向发出文书的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分支机构提出申述、申辩意见。金融机构陈述的事实、理由以及提交的证据成立的,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分支机构应当予以采纳。金融机构在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异议的,中国人民银行或其分支机构可根据相关非现场监管信息对金融机构有关事实或行为进行认定和处理。

(二)涉嫌违反反\_规定的情况及其他值得关注的问题;

档案进行分类归档,按《中国人民银行反\_监督检查及案件协查档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进行保存、保管和查询。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12. 反\_非现场监管走访调查记录

## 现场qa月工作总结篇五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开展以来,为深入贯彻落实^v^^v^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精神,以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

为目的，以坚决防控较大事故为目标，以坚持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工作主线，\*\*化工园区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主要负责人亲自安排部署，多次在主任办公会和安全生产工作例会上安排部署二期整治工作。一是及时召开三年行动动员部署大会。2020年5月13日，园区组织召开2020年第二季度安全环保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动员部署大会，对园区三年行动工作进行总体安排部署。二是结合园区实际情况，认真编制了园区三个专题、五个专项共计238项的三年行动任务清单，并于2020年6月29日党工委会议会审定后印发，确保园区三年行动目标任务，细化推进落实工作实施。

一是集中观看了习^v^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宣传片。2020年5月13日和8月12日，园区利用安全环保例会，两次组织各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分管负责人集中观看了习^v^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宣传片——“生命重于泰山”。会议要求各企业要将“三年行动”工作作为一项安全生产重点任务来抓好抓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要认真对照园区任务（问题）清单，结合本企业实际，在全面梳理、摸排的基础上，制定本企业“三年行动”任务（问题）清单。通过宣传发动，使各单位明确了“三年行动”工作的目标、任务，统一了思想认识，把明了工作方向。

二是督促20余家重点企业企业组织2300余人观看了习^v^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宣传片——“生命重于泰山”。

三是开展学习^v^^v^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讲座。9月17日，园区邀请区委党校\*\*老师，组织召开学习^v^^v^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讲座，园区各企业安全分管领导、安全部门负责人及园区在建项目经理共计60余人参加学习。

落实专人定期跟踪、收集园区各处（所）、各企业“三年行动”工作推进情况，建立推进工作台帐，并定期督促专项整治工作推进落实情况。2020年11月20日，园区四季度安全环

保例会再次对“三年行动”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将“三年行动”做为一项重点任务，列入安全年度考核的内容，实施加分考核，为“三年行动”工作的有序开展提供了动力。

目前，园区“三年行动”工作正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三个专题、五个专项238项任务清单（其中持续推进任务120项，2020年计划完成44项，2021年计划完成18项，2022年计划完成55项）。2020年底前完成的共计有44项任务（问题），目前已完成（含阶段性完成）38项，其余6项任务正在按计划实施中，确保年内全部完成。

1、狠抓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工作。按照区政府办、区安委办关于开展落实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建设工作部署，园区积极行动，制定了工作方案，将该项工作纳入年度安全目标考核，确保此项工作的有序开展。2020年纳入的19家企业已全部完成“两单两卡”和顺口溜编制推广背诵工作。目前，已有3家企业通过了区级验收，2家通过园区验收，力争年底前其余企业全部通过验收。通过一线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工作的推进落实，有效的提高一线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思想认识和责任认识，达到了知风险、明责任、会操作、能应急的效果。